

老鸦私坊话：律师要完成从案奴到案主的飞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84/2021_2022__E8_80_81_E9_B8_A6_E7_A7_81_E5_c122_484989.htm 刘耀堂于2007年6月7日在《中国律师网》上发表了一篇名为《抬头做律师与低头做业务》的文章。读后感触良多，触动很大。该文以犀利的笔锋直捅律师行业的诟病，那就是许多律师只顾埋头办案挣钱，却不抬头看路，不看书不看报。劳心伤神，焦头烂额，到头来，钱没有多赚，却累坏了身体，气坏了老婆。跟着案件走，跟着客户走，跟着法院走，始终没有跟着自己走。无形的线死死拴着风筝，律师无法挣脱。律师无暇思考，律师无法享受案件，案件成了律师心头拂之不去的心病。律师无法将案件当成自己的孩子，当成自己的作品，去经营，去呵护，去欣赏。律师从案奴到案主，是一个质的飞跃过程。律师埋头办案本身似乎无可厚非。但是将律师的法律服务由脑力劳动蜕变成纯体力劳动。只知拿瓦刀砌砖，不管墙的曲直。凭感觉做工，不设计、不规划，不提高。由于没有创造性劳动，没有升华性劳动，这个工匠最终老死还是一个小工匠。许多律师就像一个小泥水匠，频繁的重复着一种机械劳动，从来没有总结，从来不看有没有省时省力的方法？从来没有考虑过为何这样做，能不能那样做？许多律师抱着的思想是，庄稼活，都会做，人家咋做咱咋做，可是老律师怕教会了徒弟饿死了师傅，不肯带徒弟，徒弟只有自己在黑暗中长时间的摸索，碰壁碰得狠了，碰得鼻青脸肿了，才知道回头看看。但是无论自己知觉的对错良莠，一旦形成定式以后，就会房檐点水照窝行，只是根据惯例，墨守成规的做着。年

轻律师可能是缺乏经验，不知道如何探索，不知道从何处下手总结，因为执业时间短，操办的案件少，职业感悟自然少。但是纵然是年轻律师，同样可以成为案件的主人。自己准备的充分，在法庭上会有出色表现，案由选择错误会败诉。每个案件都会有成败，都会有得失，稍作总结，皆可以发现哪里有绿灯，哪里坑坑洼洼。年轻律师思维灵活、接受新生事物快，完全可以通过上网、读书，获得一些知识技巧。扬长补短，未尝不可。千年的媳妇熬成婆。一旦熬到婆的份上，许多老律师会抱着狭隘的经验，土法上马。与世隔绝，不与他人交流者，不乏其数。无论事情巨细、案件大小，有的老律师事必躬亲。整日忙于事务，根本没有想到过，作案件还要技巧，还要注意方法。固步自封、夜郎自大者不乏其人。我认识一个老律师，是某市律师事务所的主任，他沾沾自喜称一年办案数量在50起以上。他不仅不辞辛苦大小案件都办，每有书写诉状也不放过。我对他的敬业精神深表折服，但是看到他面目憔悴、见面说累，心中不能隐隐作痛。看到这些案奴，我心疼、心痛，我联想到毛驴拉磨的寓言故事。刚开始在主人的皮鞭之下，毛驴围着石磨转了一圈，又一圈。时间久了，形成了固有的定势。纵然主人不打，毛驴也会围绕石磨打圈圈。由于常年不断做着繁重的体力活，毛驴很快衰老。主人开始心疼，将毛驴放回大自然，让其以享天年。谁知毛驴还是满脑子拉磨，最后整日围着大树打圈圈，不久老死。将律师当事业也好，干律师养家糊口也好，他们就像鞭子时时抽打着律师拼命干活。但是一旦陷入毛驴打圈圈的定势，无疑只会让法律服务变成无休止的体力活。可能在死亡的时候，毛驴还在庆幸自己的一生多么充实。我相

信律师不会，也不愿意将自己变成傻傻的毛驴。通过自己的辛勤劳动创造美好的生活值得称道。开名车、穿名牌确实令人羡慕。但是人比人起死人，且欲速则不达。想成为案件的主人，需要调整良好的心态，不是每有案件就接，每有业务都揽。如果不论婚姻家庭，还是专利商标，不论能胜诉，还是会败诉，不论有能力办，还是无能力办，自己大小通吃，短时间内似乎是赚了点真金白银，挣了点小钱，。但是伴随着专业化分工越来越细，你如何给客户提供高质量服务？不论胜败都接，客户在自己败诉以后，会不会让自己的亲友找你办案？对自己没有能力承揽的业务，如何保证案件质量？长此以往，案件肯定越来越萎缩，越来越少。从某种意义上讲，那些只顾办案，不抬头看路的行为，是一种短期行为，是不正常。法律服务是高智商的脑力劳动，是智慧与技巧的较量。只有跳出案件，提炼精华，去伪存真，探索出案件中规律性的东西，才会使自己事半功倍，才会使自己如鱼得水。每个案件都不可能完全一致，所以律师总有新鲜感，但是共性的、相同的经验诀窍会使律师左右逢源，挥洒自如，会让律师享受案件带来的快乐。（作者：段建国，开物律师集团北京事务所副主任）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